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

陕路党发[2011]23 号



转发驻厅纪检组《关于加强 2012 年元旦春节期间廉洁自律和厉行节约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单位纪委：

现将驻厅纪检组“陕交纪(2011)20 号”文《关于加强 2012 年元旦春节期间廉洁自律和厉行节约工作的通知》转发你们，请各单位根据文件精神，做好本单位元旦春节期间的廉洁自律和厉行节约工作。结合集团公司实际，并补充提出以下具体要求：

一、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

(一)各级领导干部要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要求，切实履行“一岗双责”的责任，管好自己职责范围内的人和事；

(二)各公司及项目部班子成员对今年外欠债务的支付，应采取

相对公平、透明的措施，避免权力交易，各公司要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并提出解决办法；

(三)双节期间召开的茶话会、联欢会等一定要严格遵守廉政准则的要求。

二、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规定，杜绝奢侈浪费行为。

(一)禁止集团公司内部单位之间相互宴请及娱乐活动；

(二)在年度考核结果未出台前，严禁各单位乱发奖金和巧立名目花钱。

三、积极解决好涉及职工利益的突出问题。

(一)做好信访工作，对有困难的职工特别是未上岗的困难职工要帮扶救贫进行救助，遇到问题积极解决，不推诿。

(二)对新参加工作的学生职工，要尽量将工资发放到位，稳定职工队伍。

四、各单位纪委要严格加强监督检查。

在元旦春节即将到来之际，各单位纪委要积极做出相应措施进行监督检查，特别是对各级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廉洁自律规定情况的监督。集团公司纪委将在元宵节后对各单位进行一次廉洁自律和厉行节约工作的检查。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题词：廉洁自律 元旦春节 通知

抄送：公司领导，档。

录入：刘 静

校对：孙夏丽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 2011年12月31日发

共印 18 份